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PROSPER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6)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2023 中期」）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 2023 中期將錄得不少於 4 千萬港元的稅後虧損，而相對 2022 年同期則錄得約 7 百萬港元稅後溢利。

2023 中期業績由盈轉虧主要是由於毛利下跌約 4 千 3 百萬港元；其主要歸因於海事工程業務板塊 (i) 收入下跌超過 60%，因主要項目於 2022 年底已經大致完工而新簽訂的項目於 2023 中期未錄得重大進展；(ii) 為海外項目作前期準備而於 2023 中期產生了船舶和設備相關的維修及調度費用。

本公司正落實本集團之 2023 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據董事會初步審閱本集團之 2023 中期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得，而該等資料尚待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有待改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閱覽本公司將於 2023 年 8 月底前公佈之 2023 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倪出塵

香港,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洪昌先生(董事會主席)、劉玉濤先生、楊宏海先生、倪出塵先生及杜建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文先生、王亞平先生及程學展先生。